

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和发展，支持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1年度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母公司）实现净利润-8,530,599.73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216,492,929.16元，扣除年内已实施的2020年度现金分红8,800,000元后，累计未分配利润合计为199,162,329.43元。

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综合考虑公司2022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2021年以来，全球货物贸易复苏，但伴随着新冠疫情反复，海运费持续走高，全球海运供需失衡，国际贸易遭遇了巨大的考验，高额海运费抑制海外客户出货的积极性，影响公司的出口量。且人民币升值导致公司产生汇兑损失，以及延续2020年以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铁件、面料、海绵等价格上行以及国内人工成本居高

不下等因素影响，公司经营压力与风险进一步加大。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投入建设国内外营销网络，并逐步走出去，在海外逐步推进产能布局，前述工作的进行对资金需求较大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鉴于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为负的情况，综合考虑宏观环境、行业现状、公司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、发展战略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公司2021年度将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和发展，支持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，为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发展提供保障。

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未来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在兼顾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，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7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同意公司2021年度将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情况。董事会审议此事项的程序合法、有效，做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，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

监事会审议认为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